

2018 年度

福建省侨联部门决算

目 录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1 -
二、 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2 -
三、 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 2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5 -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5 -
2. 收入决算表.....	- 6 -
3. 支出决算表.....	- 7 -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8 -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9 -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10 -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11 -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3 -
9.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 14 -
10. 政府采购情况表.....	- 15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16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6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
三、 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9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9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0 -
六、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21 -
七、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32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3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侨联是由归侨侨眷组成的全省性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由中共福建省委领导。根据《福建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闽委办[2003]84号），省侨联机关主要职责是：

1. 密切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沟通渠道，化解矛盾；加强归侨、侨眷的法制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为国家的改革、发展、稳定服务。

2. 依法维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合法权益；反映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要求；参与起草有关法律法规草案；为各级侨联组织和归侨侨眷、海外侨胞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

3. 参与协商和推荐省人民代表大会、省政治协商会议的归侨、侨眷代表和委员人选，为侨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提供服务。

4. 促进海外侨胞与我省进行经济合作和科技交流，为归侨、侨眷兴办企事业和海外侨胞来华投资服务。

5. 配合有关主管部门，进一步拓展与台湾同胞的联系渠道，做好侨务对台工作；加强同港澳侨团的联系，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参与以地缘、血缘、业缘为纽带组成的侨社团联谊活动。

6. 宣传党和政府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宣传归侨、侨眷的先进事迹和海外侨胞回国服务、为国服务的爱国爱乡行动；办好全省侨联系统的侨刊乡讯等文化宣传阵地；

开展海内外文化、学术交流；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在国内兴办文教卫生和其他社会公益事业服务。

7. 研究提出福建省侨联的工作方针、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全省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充分发挥侨联委员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及维护侨益的作用；指导设区市侨联及基层侨联工作。

8. 研究新世纪侨联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特点，以大中城市和侨乡为重点，加强侨联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

9. 承担省委、省政府授权的有关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省侨联包括 5 个部室和 1 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列入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财政核拨	36	34
福建省华侨历史文化研究中心	财政核拨	7	7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8 年，省侨联部门主要任务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宣讲第十次全国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精神，围绕中央和省委

的各项决策部署，深化“一个主题”，坚持“两个并重”“两个拓展”，履行“六项职能”，打造“十大工作载体品牌”，进一步凝聚侨心、汇集侨智、发挥侨力、维护侨益，积极投入建设新福建，大力弘扬福建华侨精神，致力推进海外和港澳台工作，各方面工作都取得新进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党的领导，画好侨界最大同心圆

1. 深入贯彻十九大精神。
2. 把握时代主题，推动全国侨代会精神落地生根。
3. 加强政治引领，紧抓“党建带侨建”。

（二）融入中心，服务经济发展有新作为

1. 助推发展，引资引智重实效。
2. 广纳人才，汇聚侨界新力量。
3. 延伸载体，服务平台有创新。
4. 广聚侨爱，公益事业显爱心。
5. 重点帮扶，做好挂钩帮扶工作。

（三）以人为本、依法护侨有新貌

1. 做好合力维权。
2. 创新法律维权模式。
3. 创新民生服务举措。
4. 积极参政议政。

（四）发挥优势，联络联谊有新进展

1. 坚持两个并重，拓展海外联谊。

2. 搭建校友会平台，创新联谊机制。

3. 夯实侨务对台，拓展两岸交流。

（五）兼容并蓄，弘扬中华文化有新气象

1. 依托品牌，推进侨界情感相融。

2. 强强联合，推动文化交流活动。

3. 凝心聚力，传承弘扬福侨精神。

4. 修史存志，推进福建侨史研究。

（六）锐意进取，侨联组织建设有新成效

1. 重实效，侨联组织不断夯实。

2. 抓改革，做好转隶工作。

3. 促转型，网上侨联扎实推动。

4. 求发展，阵地建设稳固务实。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 1：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625.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3.83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66.51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8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0.1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92.19	本年支出合计	1,524.4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5.12	缴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3.45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2.78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41.67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8.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12.84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58.92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57.36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53.91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8.14
		经营结余	
合计	1,937.31	合计	1,937.31

2. 收入决算表

附件 2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692.19	1,625.67					66.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9.50	1,342.98				66.51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0	10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50.93	50.93				
2012505			台湾事务	50.93	50.93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33.57	1,167.05				66.51
2012901			行政运行	896.57	895.47				1.09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5.00	190.00				65.00
2012950			事业运行	82.00	81.58				0.42
20132			组织事务	25.00	25.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86	156.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86	156.8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6.84	46.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02	110.0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73	45.7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3	45.7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64	43.6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10	80.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10	80.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1	62.51				
2210202			提租补贴	17.59	17.59				

3. 支出决算表

附件 3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1, 524. 47	1, 205. 79	318. 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293. 84	975. 15	318. 69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18. 16		18. 16		
2012505			台湾事务	18. 16		18. 16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 268. 49	975. 15	293. 34		
2012901			行政运行	893. 15	893. 1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3. 34		293. 34		
2012950			事业运行	82. 00	82. 00			
20132			组织事务	7. 19		7. 19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 19		7. 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 88	105. 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 88	105. 8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 88	31. 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 00	74. 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 66	44. 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 66	44. 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 57	42. 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 09	2. 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 10	80. 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 10	80. 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 51	62. 51			
2210202			提租补贴	17. 59	17. 59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25.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0.72	1,220.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88	105.8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4.66	44.6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0.10	80.1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25.67	本年支出合计	1,451.35	1,451.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1.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5.50	325.5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1.18	基本支出结转	57.36	57.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68.14	268.14	
总计	1,776.85	总计	1,776.85	1,776.85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451.35	1,205.17	246.18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012505			台湾事务	18.16		18.16
2012901			行政运行	892.95	892.95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84		220.84
2012950			事业运行	81.58	81.5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9		7.1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1.88	31.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00	7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57	42.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1	62.51	
2210202			提租补贴	17.59	17.59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附件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451.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7.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89.62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附件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2018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205.17	942.11	263.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7.35	907.35	
30101	基本工资	200.31	200.31	
30102	津贴补贴	171.57	171.57	
30103	奖金	201.52	201.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5.81	15.81	
30107	绩效工资	27.18	27.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80	106.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0	6.9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4	1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87	83.8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66	8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44		253.44
30201	办公费	8.16		8.16
30202	印刷费	18.29		18.29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12		0.12
30205	水费	0.59		0.59
30206	电费	7.29		7.29
30207	邮电费	22.91		22.9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55		11.55
30211	差旅费	51.88		51.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03		6.03
30213	维修(护)费	5.53		5.53
30214	租赁费	0.12		0.12
30215	会议费	4.07		4.07
30216	培训费	2.57		2.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10		12.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2.09		12.0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71		15.7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86		39.8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8		33.5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5	34.75	
30301	离休费	13.89	13.89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87	3.87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0	17.00	
310	资本性支出	9.62		9.6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69		7.6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95		0.95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99		0.99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件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入支出。

9.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附件 9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259.36
（一）支出合计	2	85.99	（一）行政单位	23	259.36
1. 因公出国（境）费	3	38.38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5.71		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5.71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4
3. 公务接待费	7	31.9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1）国内接待费	8	31.9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1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28.94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1
（2）国（境）外接待费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1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2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1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8. 其他用车	35	1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4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79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57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918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717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 08 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附件 10

编制单位：福建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汇总）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省侨联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245.12 万元，本年收入 1,692.19 万元，本年支出 1,524.47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412.84 万元。

（一）2018 年收入 1,692.19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10.34 万元，下降 6%，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625.6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66.51 万元。

（二）2018 年支出 1,524.47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39.91 万元，下降 2.5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05.7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942.65 万元，公用支出 263.14 万元。

2. 项目支出 318.6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51.3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9.76 万元，下降 6.4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2505 台湾事务 18.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70 万元，下降 64.29%。主要原因是减少海峡论坛专项、闽台民间交流等活动支出。

(二) 2012901 行政运行 892.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20 万元，增长 26.1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等增加。

(三)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9 万元，下降 26.35%。主要原因是开展业务系列活动，基层调研、考察等旅差费减少。

(四) 2012950 事业运行 81.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45 万元，增长 0.5%。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五）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57 万元，下降 80.44%。主要原因是减少人才工作专项经费支出。

（六）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31.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0.92 万元，下降 56.21%。主要原因是发放离休人员工资，离退休人员过节费和精神文明奖减少。

（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07 万元，下降 2.72%。主要原因是用于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减少。

（八）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5 万元，下降 5.86%。主要原因是在职供给人员同比减少。

（九）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5 万元，下降 6.6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

（十）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4 万元，增长 3.20%。主要原因是在职供给人员同比增加。

（十一）2210202 提租补贴 17.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7 万元，下降 0.96%。主要原因是在职供给人员同比减少。

（十二）2012506 华侨事务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用于发放省属困难企业归侨离退休职工生活补贴。

（十三）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开

展第十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8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05.1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42.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63.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

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99 万元，同比下降 2.24%。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38.38 万元，主要用于参加海外侨团庆典活动，开展侨情调研，拜会侨社侨团，进行侨企对接并发动海外侨商参加福建省侨商投资项目对接洽谈会，参加海外经济文化交流与合作等。2018 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7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4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23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下降 12.10%，主要是：出访团组和人次减少，同时在因公出国（境）经费额度内执行。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71 万元。其中：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5.7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与上一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增长 3.22%，主要是：由于本年度我会即将进行机构改革，下基层调研次数增多以及在职人数增加，所以公车费用有所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 31.90 万元。主要用于境外到访团组，招商引资、工作交流以及上级单位来闽调研考察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79 批次、接待总人数 918。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14.13%，主要是：在外事活动中除了重要外宾外，都不在高档酒店进行接待。国内来宾基本采用自助餐叙方式进行，接待工作提倡厉行节约，俭朴大方办事，坚决反对铺张浪费。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 1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贫困侨财政救助专项资金，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20 万元。同时，对 2018 年 418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共对 2018 年 1 个清单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贫困侨财政救助专项资金，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20 万元。同时，对 2018 年 475.27 万元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贫困侨财政救助专项资金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贫困侨财政救助专项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 95.63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 万元，执行数为 1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

出和效果：1、救助贫困侨、侨界空巢老人、侨界失依儿童共 1000 人；2、按照时间节点及时组织发放专项资金，资金专款专用、到人到账；3、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全省抽查面达 30%；4、下发 2019 年预算指标。发现的主要问题：

1、责任落实不力。对规范安全使用救助资金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有的单位专项资金救助工作原经办人工作调整未及时移交，对专项检查存在“走过场”现象；有的佐证材料留存不全，无救助对象的逐一转账凭证。层层分解责任意识不强，普遍存在对村镇一级申请上报的贫困侨审核不严，缺少村镇一级到县级侨联的逐级审核环节，缺少审核上报材料。2、部分对象审核不严。检查发现，在确认贫困侨过程中，基层侨联对是否符合贫困侨标准把关不严。主要表现为：资料填写不完整，对是否纳入低保、五保户等主要证明贫困侨的栏目标示不清。各地普遍缺少归侨侨眷身份证明材料，对普通贫困户的资料收集或贫困情况说明简单；个别不符合身份要求的侨属，也列入救助对象；缺少动态跟踪退出机制，有的对象已经脱贫，仍对其救助。3、个别自查自纠不够 普遍存在重发放轻管理问题，拨而不管，监管缺位。《办法》明确设区市侨联的抽查率不低于本地区救助对象的 20%，但有的设区市侨联未开展检查。县级侨联普遍缺乏对村镇一级监督检查。4、部分地区资金发放迟延。部分侨联在接到省侨联专项资金检查通知后，

才开始本年度的资金发放工作，发放的进度与规定中的时间节点要求不符。同时，电话随机抽查其他地区也存在类似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1、健全长效机制。规范救助帮扶机制，全面摸清和掌握全省贫困侨底数，建立完善贫困侨数据库，实施动态管理更新，动态退出机制，发挥扶贫资金的最大效益，全力配合完成脱贫攻坚任务。2、加强审核把关。一是对资金申报程序进行细化，明确审核要件、程序，救助名单须逐级经会议集体研究，对救助对象情况真实性负责，救助名册等资料须经单位负责人、填报人签字、盖章确认后上报。二是严格把好救助对象的申报审核关，发现不符合规定的对象，坚决调整或者指标收回，做到真扶贫、扶真贫，使扶贫资金发挥最大效益。三是加强救助对象村镇一级基层公示公开，救助相关文件规定及救助对象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杜绝暗箱操作、重复申报，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3、加强督导检查。督促各级侨联结合领导下基层调研，指导了解专项资金使用发放工作；按时完成抽查任务。省侨联权益保障部将会同纪检对发放情况每年组织专项检查，落实10%、100人的检查指标，督促设区市侨联按20%比例开展抽查；发现有挤占挪用、虚报冒领、优亲厚友等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同时追究相应责任人责任。4、督促按时发放。一是4月30日前，县（市、区）侨联根据省侨联下达的救助

指标，确定具体救助对象并申报。二是6月30日前，县（市、区）侨联及时组织做好救助资金发放工作。三是7月31日前，县（市、区）侨联将本年度资金发放名册表（包括汇款、转账存根复印件等）及发放情况、资金结算情况一并书面上报设区市侨联，由设区市侨联汇总报省侨联。

贫困侨财政救助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人数。	≥1000人	1000	占全省贫困侨总数的 10%-15%，得 2 分；16%-20%，得 5 分；21%-30%，得 6 分。	6	6
		对基层侨联资金发放情况进行抽查	≥30%	30	对基层侨联资金发放情况抽查面 10%-15%，得 1 分；16%-20%，得 3 分；21%-30%，得 5 分；31%以上，得 6 分。	6	6
	质量指标	贫困精准率	≥95%	90	对上报的对象进行核查，是否属贫困对象：80%以下，不得分；80%—90%，得 3 分；80%—90%，得 5 分；90%—100%，得 7 分。	7	6.63
		对象精准率	≥100%	100	对上报的对象进行核查，是否具备侨身份：80%以下，不得分；80%—90%，得 3 分；80%—90%，得 5 分；90%—100%，得 7 分。	7	7
	时效指标	年度资金到位情况，到位率	=100%	100	项目实际实施月份是否晚于计划月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率 100%，得 6 分；完成率每少 10%，扣 1 分。	6	6
		基层侨联进行扶贫对象摸底；建立贫困侨档案，动态管理，有进有出。	=100%	100	按时间节点 2018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扶贫对象摸底。80%以下，不得分；80%—90%，得 3 分；80%—90%，得 5 分；90%—100%，得 6 分。	6	6
	成本指标	每人每年补助标准	=1200元	1200	补助标准达到 1200 元/年. 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率 100%，得 6 分；完成率每少 10%，扣 1 分。	6	6
		成本控制率	≥95%	95	实际总支出数/预算总支出≥95，得 6 分；80%-95%，得 3	6	6

					分；70%–80%，得1分；70%以下，得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贫困侨生活水平	≥10%	9	逐步改善贫困线以下贫困侨生活，不断提高生活质量，逐步脱离贫困。基本生活水平提高10%，得20分	20	18
		广泛凝聚侨心侨力	≥100%	90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提高党和政府在群众中的形象，影响力100%以上，得20分；每减少10%，扣1分	20	18
	生态效益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侨界困难群体满意度	≥90%	95	满意度95%以上得5分，75%–95%得3分，60%–75%得1分。	5	5
		基层侨联满意度	≥95%	95	满意度95%以上得5分，75%–95%得3分，60%–75%得1分。	5	5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业务费自评得分为 96.82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部门业务费全年预算数为 475.27 万元，执行数为 47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05%。主要产出和效果：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均按照年初设定的工作计划和目标完成，有部分项目还超额完成，实施效果较好，社会反响、满意度较高。发现的主要问题：1、有的部门对于业务费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还没有充分的认识，把业务费支出绩效简单等同于部门工作目标、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往往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对项目执行过程有效约束不够，存在一定的偏差；2、个别业务费由于实际执行中存在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任务，资金支出进度受到影响。3、有的项目活动档案资料管理还不够完善，业务部门在资料的汇总收集上要进一步加强。4、有的项目预算编制还存在不够细化和严谨，项目实施完成的工作任务与设定的工作目标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1、提高单位对部门业务费支出绩效评价的学习认识，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评价体系，切实为本部门的整体支出实施把控方向、提供指导。2、业务部门将加强工作计划性，排除不可预见因素，推进资金支出进度。3、业务部门进一步加强资料的汇总，建立健全项目资料档案，加强资金管理；4、进一步细化项目预算编制，加强部门业务费绩

效评价结果在项目执行中的应用，如将评价结果作为各业务部门预算安排、业绩考核的参考因素，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增强业务部门资金使用绩效意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挖掘宣传基层典型代表人次（新增项目）	≥10 人次	16		2	2
		2. 建设“五有”侨联组织示范点	≥10 个	16		2	2
		3. 推动新成立侨联组织	≥3 家	54		2	2
		4. 增加“闽侨智库”成员	≥10 名	34		2	2
		5. 网站群入驻子网站建设	≥1 个	2		2	2
		6. 新建微信公众号矩阵（新增项目）	≥1 项	1		2	2
		7. 新建智慧侨联数据库，并开通试运行（新增项目）	≥1 项	1		2	2
		8. 组织侨商侨智参与各类经贸会展活动（每场邀请 50 人参加）。	≥1 场	4		2	2
		9. 组织新侨人才参与或举办服务人才创新创业活动（每场邀请 50 人参加）。	≥2 场	3		2	2
		10. 举办协办侨智沙龙（新增项目）	≥3 场	4		2	2
		11. 增设省侨联“新侨创新创业服务联系点”	≥2 个	2		2	2
		12. 省、各设区市侨联组织“法律服务进侨企”（社团、社区）系列活动。	≥2 次	2		2	2
		13. 全年涉侨接访(含信访、到访、电话咨询)，接访案件协调率。	≥70 人次	70		2	2
		14. 承办第十届海峡论坛？2018 两岸侨联和平发展论坛暨海峡两岸港澳侨界圆桌峰会, 邀请台胞代表、港澳方面、海外和统会代表等人员参加。	≥30 名	38		2	2
		15. 向中国侨联申报命名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	≥3 个	4		2	2

		16. 开展闽台侨界民间交往，邀请“首来族”台胞到福建参访活动。	≥100 名	118		2	2
		17. 拓展台湾青年工作，举办“一带一路与两岸侨界青年交流”活动，邀请台湾侨界青年来大陆文创、“一带一路”创业交流。	≥30 名	52		2	2
		18. 两岸侨界民俗文化交流，邀请台湾侨界群众来闽开展民俗文化活动。	≥50 名	56		2	2
		19. 积极拓展海外侨胞工作，开展“海外侨胞故乡行”活动，邀请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到福建家乡参访	≥40 名	60		2	2
		20. 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海外华文教育发展，举办“亲情中华”夏令营，邀请海外华裔青少年学生参加。	≥30 名	36		2	2
		21. 加大与福建海外校友会的联系，建立资料库，以更好地了解海外高层次人才的情况。（新增项目）	≥10 家	30		2	2
		22. 举办华侨文化主题展览次数	≥4 次	5		2	2
		23. 2018 年研究并推出侨联团体提案	≥5 件	6		2	2
		24. 挂牌省级侨界青年交流基地（新增项目）	≥1 个	3		2	2
	质量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2	2
		2. 政府采购、购买服务执行情况	≥100%	100		2	2
		3. 业务费细化率	≥6 项	8		2	2
	时效指标	1. 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85%	47		2	1. 11
	成本指标	1. 业务费总量增长率	≤10%	-30		2	2
		2. 项目预算完成率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 项目成果转化率和对接成功率	≥95%	76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1：华侨文化传播辐射力度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加强侨资侨智交流，侨资侨智回归，对祖籍国的认同	≥70%	7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公众评议	≥100%	97.1		10	9.71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9.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69.65%，主要是：2018 年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办公费用相应增加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9.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0.9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